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赵光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71）。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72）。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安庆经开区管委会

签署〈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安庆经开区管委会签署〈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3)。

表决情况: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 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4: 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安庆经开区管委会签署〈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 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